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整
体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目录

一、单位概况	1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二）单位收支情况	4
（三）单位绩效目标	5
二、评价结论	6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6
（二）评价结论	6
（三）评分结果	7
三、部门履职成效	7
（一）扎实开展主题教育，践行文化使命担当	8
（二）创新策划优质展览，丰富观众艺术体验	9
（三）整合优势力量资源，打造特色公教活动	10
（四）整合多元美育力量，打造特色公教课堂	11
（五）总结积累实践经验，聚力推动精品创作	12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3
（一）决算报表填制规范性有待提高	13
（二）特定类项目管理有待加强	13
（三）观众评价机制有待完善	13
五、有关建议	14
（一）规范决算报表填制，提供数据的准确性	14
（二）加强特定项目归档的管理	14
（三）强化观众反馈机制，提升观众满意度	15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5
（一）基本情况	15
（二）评价组织实施	20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21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

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了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更好地规范部门预算编制、执行的程序性和合理性、合规性，提升部门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更好地促进部门履职、部门管理和事业发展。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我们对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进行了整体评价。

一、单位概况

(一) 单位基本情况

1. 单位基本情况

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于 1979年7月10日成立，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相当于正处级。

2. 单位主要职能

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主要职责是开展国内外书画交流和学术研讨活动，举办各类书画展览，开展相关公共教育；编辑出版优秀书画作品集；聚焦主题组织开展精品创作；以继承和弘扬新金陵画派为重点，开展优秀书画作品和文献的征集、收藏、研究工作；挖掘和推广优秀书画新人新作；承担老城南相关史料展示和服务工作。

3. 单位内设机构及职责范围

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内设4个部门，其职责范围梳理如下：

部门机构	工作任务
院(馆)长 办公室	协助院(馆)领导抓好院(馆)工作，拟定院(馆)年度业务工作计划，推进年度业务目标的完成和日常业务工作； 协助院(馆)领导完成重大事项决策、重大项目安排、重要展览的组织筹划工作； 协助院(馆)领导开展对外交流活动，统筹安排艺术书画创作领域中的各项工作； 协助院(馆)领导抓好意识形态工作，确保艺术创作领域中意识形态工作落到实处； 负责院(馆)学术研究工作，组织落实院(馆)重大题材创作、美术理论的研究； 做好南京书画院青年画院的组织管理和发展工作； 承担金陵画派及老城南相关史料展示和服务工作；
综合管理部 (人事部)	负责院(馆)各项行政工作的统筹协调，传达部署领导和办公会议的决议和工作安排，并协助各相关部门执行落实； 建立健全切实可行的各项行政规章制度，负责对外的联络、接待、协调和服务，组织协调全院(馆)的会议和活动； 负责财务、人事、劳资、专业技术职务申报、职工奖惩和考勤等工作，做好档案管理，公文起草，文件上报、签收、印发、归档工作； 负责固定资产、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的购置、保管、维护，医疗费报销等后勤保障工作； 负责外来施工单位、联营单位的管理，房屋的出借、各项费用的收缴等工作； 负责水、电、房屋、绿化和各类设备的维修、防护工作； 负责消防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对各值班岗位的巡查和管理，做好办公区的环境卫生及安全检查工作；

部门机构	工作任务
展览典藏部	抓好展览的意识形态工作，确保展览工作中意识形态工作落到实处； 负责美术馆展览工作，做好展览作品的征集、布展、撤展、退件，规范展览各项流程的相关制度建设； 编辑出版各种学术刊物，开展各类学术研讨活动及负责金陵画派纪念馆的展陈相关工作； 负责院（馆）美术收藏工作，完善收藏保管各项制度，严格执行馆藏作品进出库和展览作品进出院（馆）制度，保证藏品和展品安全完好； 依托藏品和展览、场馆资源，研究和收藏成果，推动提升美术馆的学术研究水平，提高服务社会水平；
宣传公教部	负责组织开展公共文化艺术宣传、教育活动； 负责志愿者队伍建设，承担媒体交流，维护网站、微信等宣传平台更新、维护、保养、宣传； 负责美术馆美术教育推广和普及工作，定期开展公教活动，达到美术馆公共教育普及提高、服务惠民的目标； 做好美术馆日常宣传活动，实现与社会各界的互动与联动，扩大金陵美术馆的社会教育影响力；
理论研究部	负责编辑和组织出版院（馆）策划的展览图录、作品集、论文集、文献集等出版物； 负责策划和组织与院（馆）性质、任务有关的近现代美术史、当代美术现状和发展趋势的学术研讨会议； 承担市级以上与院（馆）学术相关的理论课题任务； 关注与院（馆）学术方向相符的现当代美术研究的动态和成果，负责收集、整理和出版文献资料； 完成（院）馆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4. 单位人员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制核定数35人，实有在编人数31人，退休人员18人。

5. 单位资产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资产总计2,458.08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90.34万元，非流动资产2,267.74万元。固定资产原值2,567.53万元，固定资产净值2,267.74万元。

6. 单位实施的重点项目

2023年度单位重点项目实施调查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周期	财政拨款 (万元)	实际支付 (万元)	目标完成
2023回归原点—中国当代国画名家经典绘画摹写特展	2023	80	80	完成
监控消防设施升级改造	2022-2023	151.2	151.2	完成

(二) 单位收支情况

1. 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2023年度，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年初预算收入 2,391.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14.34万元，项目支出177.35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收入 3,046.11万元，较年初调增654.42万元，调增的主要原因为追加了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经费、群众文化经费以及博物馆经费。

2. 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度，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决算支出 2,997.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68.14万元，项目支出629.80万元。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预算执行率 98.42%。

(三) 单位绩效目标

1. 单位中长期目标

（1）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在强化现有人员培训的基础上，广泛吸收既有艺术专长又有较高理论修养的专业人才，扩大、充实专业队伍，不断提高人员能力与素养，进一步激发人才队伍的思想活力、工作动力和创新能力，全面提高院馆综合实力、竞争力和影响力。

（2）提高展览典藏品质。立足学术定位，加大自主策展力度，采取多种合作模式，引进国外优秀展览，举办出境展览，拓展展览门类，提高展览质量。充分利用艺术资源，逐步建立反映当代艺术发展及反映南京时代风貌的藏品体系，逐步形成专业化、系统化的收藏模式，提高收藏数量与质量。

（3）提升宣传公教水平。在发扬传播本地艺术文化基础上，加强院馆、城市和国际的交流合作，扩大院馆品牌影响，促进文化多层面和深层次交流。推动中国优秀文化“走出去”。加强公教活动创意策划，通过有感染力的艺术互动方式，为广大青少年及美术爱好者提供多样的公共艺术服务，打造群众喜爱的艺术服务场所。

（4）强化创作人才培养。引领全体书画家在创作中理清文艺与人民的关系，深入生活。在培养人才上，解放思想，敞开门户，着眼长远来考虑人才，建立让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五年规划的基点是出人才、出精品，兼顾考量全国展览入展与获奖的数量，培养有全国影响力的画家。

（5）提升对外交流水平。画院以主题创作为核心，建立创作激励机制。社会工作在往“基层”走的同时，也要向高

层次的“院校”发展，鼓励学术多元化，与专业协会联系互动，促进与地方、高校的交流。

（6）助力青年人才成长。加强人才建设的过程中，一方面对画院的前辈先贤研究宣传，推名家，提高书画院软实力提升，加强在全国业界的影响力和话语权；一方面以青年书画院为平台，进一步挖掘有潜力的青年艺术家，鼓励他们创作，给他们展示的机会，打造一批新生代南京画家。

2. 单位年度目标

根据单位职责与预算安排，本单位年度目标为： 1. 举办多场自主策展活动；2. 推进典藏研究工作；3. 抓好主题创作。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的对象为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2023年度单位整体预算（包括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评价结论

2023年，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在各级领导的关心与支持下，全体同仁齐心协力，各项任务圆满完成。一、扎实推进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把牢意识形态正确方向。二、创新策划优质展览，丰富观众艺术体验。三、整合多元美育力量，打造特色公教课堂。四、充分发掘藏品资源，推动藏品活化利用。五、注重品牌形象建设，着力提高宣传效果。六、

开展学术业务交流，扩大院馆社会影响。七、总结积累实践经验，聚力推动精品创作。本次评价核查中未发现重大异常。

（三）评分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问题导向的原则，重点评价部门管理、部门履职以及部门绩效等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2023年度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4.74分，等级为“优”，详见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3年度，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在市文旅局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凝心聚力、实干担当，推动展览、典藏、公教、艺术创作和安全工作等取得新成效。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旨在服务广大观众，续写金陵文脉，发扬盛世丹青，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进程中发挥重要的阵地作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扎实开展主题教育，践行文化使命担当

院馆党支部在上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党建工作责任制，全年召开党支部大会 11次，支委会

议14次，组织生活会2次，主题党日12次，专题党课3次，退休党员座谈会1次，党外群众座谈会1次，党员发展、支部换届选举工作有序进行。院馆党支部根据主题教育工作安排，举办主题教育读书班，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并在“宁宣先锋”平台发布学习成果6次。结合主题党日和专题党课，引导书画家在艺术创作中宣传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光辉历程和光荣传统。根据“把调查研究作为破题之策”的具体要求，围绕中心工作，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交流会和调研活动。认真落实“先锋建新功”活动要求，以“与‘美’面对面”党建品牌为抓手，与聋校等特殊教育学校开展交流合作，组织书画家定期开展送教进校园、送教进基层等志愿服务活动，突出求真务实担当，激发党建工作活力。

（二）创新策划优质展览，丰富观众艺术体验

2023年，延续与探索并行，学术与惠民并举，推出各类型展览26场，持续优化展览内容与质量，提升观众参与感和满意度。重磅推出“入木·黄永玉百岁版画艺术展”，完整地对黄永玉的版画艺术创作历程进行回顾和梳理，引发社会热烈反响。举办“多维·时空”艺术展，与观众在传统与现代的交织中探索艺术界限。应广大观众强烈要求，“突然与匆忙的艺术II”全新呈现，同时宣告“金陵美术馆开放计划”正式启动，“在场——你可以参与的创作和展览”实现了观众与艺术家的双向奔赴，做出了让观众觉得“好玩的画展”。在金陵美术馆建馆十周年之际，推出“十载芳华梦

百篇锦绣章——金陵美术馆十周年馆庆展，邀请观众一睹 104 位艺术家的125件捐赠佳作风采，一起分享金陵美术馆的生日喜悦。同时，举办“回归原点——中国当代国画名家经典作品摹写展”，64位当代知名国画名家通过经典绘画的摹写与创作为观众带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全新解读。年终巨献“呷墨·墨异——金陵美术馆第二回水墨的新意邀请展”，七位80岁以上仍笔耕不辍，依然生猛的艺术家的如火山喷发般的水墨创作，展现中国水墨艺术家的独特魅力。策划推出“生长与气息——一场金陵寻迹之旅”，独具匠心的作品与场景主题的融合呈现，让金陵印象在观众的广泛参与中生花。

（三）整合优势力量资源，打造特色公教活动

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充分发挥美术馆艺术资源集聚与辐射作用，提升公教活动的内涵和品质，线上线下相结合，举办了12场公教活动。吴毅艺术展北京研讨会汇集邵大箴、刘曦林、陈履生、殷双喜、尚辉等全国顶级的美术史论家、评论家，观众通过线上分享会沉浸式参与，深度了解吴毅先生的艺术魅力。与南京大学艺术学院共同举办的李磊艺术展线上学术研讨会，来自南京大学、同济大学、东南大学等著名高校的十几位学者热烈探讨，实现了全国各地师生和艺术爱好者近400人在线观看。

开设公益美育课堂，与参展艺术家合作推出的青少年专题公教活动——“画面中的肌理表现&石英砂画创作体验”，一经发出报名通道爆满，让孩子们在参与、体验、创造的过程中感受艺术之美。携手南京市青年书法家协会共同开展“八

礼四仪系列讲座”——漫谈高二适先生之“礼仪篇”公教讲座，助力学术研究成果转化，推动“八礼四仪”系列公教活动多样化、立体化。依托艺术家群体优势，邀请南京书画院专业画家举办“中秋佳月最端圆——中秋绘画体验课程”公教活动，让参与者在艺术的氛围中感知传统节日的文化内涵，使“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丰富多彩。以美术馆为平台，整合艺术资源，与南京市聋人学校开展“馆校共建”，组织聋校师生走进美术馆观展，通过学校的“名师带徒”项目，选送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优秀青年艺术家林聪文、翁乙超定期送教上门、结对辅导。承办“绽放——南京聋人高级中学办学三十周年美术作品展”，向社会公开展示听障学生日常研习的美术作品，为听障学生成长成才创造条件。

（四）整合多元美育力量，打造特色公教课堂

立足美术馆公共教育职能，依托馆内艺术资源，共举办 30 场公教活动。组织书法家参与福进万家、全民阅读“春风行动”等公益活动。深化与市聋人学校馆校共建合作，专业画家定期入校提供创作指导，名师带徒项目持续推进。借力丝网版画工作室资源，举办“丝网版画系列活动——拓印帆布包”公教活动。围绕美育普及推广，组织策划专场活动：在护士节组织书画家在市第一医院举办专场书画教学；儿童节前夕邀请艺术家蒋悦开展“我画土豆，土豆画我”的“对画”公教活动。小暑节气，邀观众一起寻找夏日赏心乐事：植物喷绘团扇。同时结合“与‘美’面对面”党建品牌，以“

艺术课堂+创意美育”相结合的形式，赴高淳西舍村开展“文化进基层”惠民活动。

探索创新公共美育形式，“金陵美术馆开放计划”为观众打开艺术实践的大门，利用展厅打造“涂鸦墙”、“大家一起画土豆”等互动空间。据统计，仅在“在场——你可以参与的艺术与展览”项目中，参与活动观众达数千人次，践行了“观众也是艺术家”的办馆方针。举办“庄弘醒绘画作品展”、“徐惠泉中国画作品展”、“王华祥作品展”艺术分享会，邀请艺术家、评论家、观众齐聚一堂，畅谈艺术与人生。通过导览、讲座、创作、研讨会和制作亲子观展手册等方式举办“回归原点——中国当代国画名家经典作品摹写展”系列公教活动，接待省内外各高校组团参观学习近 1,000人。积极与兄弟馆探索合作新模式，“金陵美术馆馆庆十周年展览”在厦门中华儿女美术馆巡展期间，特邀南京书画院特聘画家卢山赴厦门授课一周，累计服务小观众近 500人。

（五）总结积累实践经验，聚力推动精品创作

院馆领导班子在长期工作中合作探讨，总结经验，紧抓坐班行政人员的创作，调动青年画院同事的创造性。积极组织专职画家、青年画院画家开展 2023—2025年艺术创作选题征集工作。根据文旅部列出的重要时间节点，认真梳理谋划，组织21名画家共申报24项题目。组织召开第十四届全国美展创作动员会，院长、馆长刘春杰发表动员讲话，激励全体书画家精益求精，打磨更多更有竞争力的美术创作佳品迎战美展。

过去一年，在院馆领导的带领下，书画家们认真贯彻落实全国艺术创作工作会议精神，创作出一批内容形式接地气、思想文化品质饱满、时代气息浓郁的艺术精品，并取得丰硕成果。2023年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及青年画院共入展国家级展览项目29项，其中获奖4项；其中在职员工入选国家级展览项目18项，其中获奖2项。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决算报表填制规范性有待提高

决算报表填制规范性有待提高，决算报表期初预算数与 2023年度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单位预算表中数据存在差异，建议编制决算报表时注意核对公开数据，保证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二）特定类项目管理有待加强

特定类项目管理有待加强，目前尚未对项目全流程进行统一归档管理，目前尚无统一的项目管理办法，仅有“建设项目业务控制”的内控手册，对书画院经常需要实施的展览项目尚无全流程项目管理办法

（三）观众评价机制有待完善

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作为公益性文化单位，是提供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场所，美术馆的社会价值主要是在为观众服务的效果中体现出来。2023年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观众满意度调查问卷设计过于简略，没有受访者的职业、文化程度等信息，问卷内容也过于单一，全是选择题，没有需

要受访者填写个人建议或意见的主观问题，不便于收集观展观众认为重要的问题或建议。

五、有关建议

（一）规范决算报表填制，提供数据的准确性

决算报表的填制是部门管理工作中的重要环节，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填制决算报表时，应按照决算报表的要求填制，并注意核对各口径数据，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二）加强特定项目归档的管理

目前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项目未进行全流程统一归档管理，建议制定特定项目档案管理的相关规范和流程，包括档案的分类、编号、命名规则等。例如，根据专业主管部门的建设项目档案分类编号规则以及项目的实际情况，设计、制定统一的项目档案分类编号体系。保证相关项目资料的完整性。

（三）强化观众反馈机制，提升观众满意度

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应加强完善观众评价反馈机制，使用合适的问卷设计工具，明确调研的目的和需要收集的信息，注意问题的合理设置，制定完善评价模型、指标、流程和标准；加强全流程动态管理，重视数据的及时获取及整理，若纸质问卷统计分析较为困难，可以考虑进行线上问卷调查。对问卷调查结果应深入分析，形成评估结果，为后续

工作提供参考意见，提升自身服务水平，提高观众服务满意度。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评价目的

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是从政府职能出发，根据预算部门设定的部门战略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履职情况、预算管理水平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能够准确找到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支出管理的强弱项，促进其不断改进和创新已有的管理方式，提高管理效能和管理质量。在评价范围上，不仅包括项目支出，还涉及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在评价内容上，整体预算绩效评价关注的不仅是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关注部门全部财政资金的总量安排合理性、资金结构与单位核心职能的匹配关系、资金安排对单位战略目标的支持程度，从更全面的角度为财政专项资金的合理分配提供参考依据。

通过对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2023年度整体预算进行绩效评价，了解部门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系统评价财政预算资金在馆院建设及资源保护中所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实际效果，总结馆院建设及资源保护实施、资金管理的经验，分析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完善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重要依据。

2. 评价依据

- （1）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2）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
- （3）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
- （4）江苏省财政厅《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苏财绩[2022]51号）
- （5）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 （6）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宁财绩[2020]359号）
- （7）《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宁财绩〔2023〕95号）
- （8）其他被评价单位财务资料及业务管理有关材料。

3. 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遵循“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以及“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主要从决策、过程、履职、效益、满意度等五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

（1）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

各个工作部门都有其自身特定的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评估模式要形成相应的工作个性指标，根据不同的考评目的和考评对象进行指标设计，应从实际情况出发，使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充分体现所考评对象工作的性质、工作内容和特点。评估模式中设置共性指标，直接显现各个部门之间横向的可比性，有助于绩效评估在更大的范围内迅速推广，增强评估本身的绩效。共性指标主要集中于投入和过程环节，个性指标主要集中于产出和效益环节。

（2）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

定性指标是指不能用数据计量的，而只能通过描述性的语句来表述其内容和程度的指标，多是各项能力态度类指标，比如沟通能力、创新能力、领导能力、责任感、主动性等。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定性指标的筛选主要采用德尔菲法，运用该方法时，各位专家之间相互独立，各自回答研究者提出的问题，研究者与专家之间可以进行反复沟通与讨论，最终获得咨询结果，以此来确保定性指标的科学性。

（3）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

评价指标遵循主客观相结合的原则。其中，客观指标是指反映客观现象的指标，是反映实情的指标。主观指标也称感觉指标，是指反映人们的感觉、愿望、态度、评价等主观情况的指标，是反映民意的指标。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客观指标数据主要是参照文献和政府官方网站文件，主观指标数据是依靠各方专家打分及调查问卷来获取。

（4）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

政府绩效评估指标设计应该坚持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过程方面主要是对政府部门职能评价、财务性指标评价和一些常规性评价，约占该指标体系的 50%左右；结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和部门绩效两方面，约占该指标体系的 50%左右。

4.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以下几种：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方法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指标体系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五大部分，包含 5 个一级指标，即决策、过程、履职、效益、满意度，涵盖项目从管理实施至部门履职和取得效果的全过程，详见《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2023 年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评价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决策与过程指标满分50分，该部分反映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等情况；部门履职效益及满意度指标满分50分，该部分反映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实现情况。

（二）评价组织实施

2023年度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整体预算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 前期准备阶段（2024年5月17日至5月19日）

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单位职能，设计了基础数据调查表，为后期的数据获取、现场核查做了充分的准备。

2. 组织实施阶段（2024年5月20日至5月30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调查表的收集核对。评价人员对各部门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各项工作安排、进展情况；对单位基础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等方面的内容。

3. 综合评价阶段（2024年6月1日至6月10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调查问卷等资料，综合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等情况，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价指标打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2023年度南京书画院(金陵美术馆)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本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察工作计划制定情况的健全程度	1	1.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计划； 2. 工作计划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与部门职责具有相关性, 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 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计1/2权重分。	健全	1. 00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是否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考察中长期规划的健全情况	1	1. 考察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部门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计划、目标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 00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1. 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明确	2. 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1.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2.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3. 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4. 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理	2. 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1. 部门预算是否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 2. 各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3.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科学	2.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2	1.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 2. 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各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并经过科学论证； 3. 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 4. 部门内容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较规范	2.00
过程	预算执行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非税收入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分值。	100.00%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0.43%	0.0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上年度实际支出数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比率>0%，不得分。	0%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计安排数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超出1%，扣5%的权重分。	104.73%	0.75
		结转结余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 3. 比率>10%，不得分。	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达到或超过 100%，得满分；在100%以下则按预算执行率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98.42%	0.98
		预算调整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调整程度。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上级转移支付金额调整除外）。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20%≤比率<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 3. 比率>20%，不得分。	25.17%	0.0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项目资金支付是否符合预计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1	支付进度符合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评分规则：得分=支付进度符合率×分值。	100.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的健全程度。	2	①制定或具有预算管理制度计1/2权重分；②管理制度科学健全计1/2权重分。	健全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考核部门（单位）非税收入管理是否合规。	2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得满分，较合规酌情给分，不合规不给分。	合规	2.00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公开预决算信息。	2	预决算信息全面公开得满分，不公开不给分。	公开	2.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2	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得满分，较完善酌情给分，否则不给分。	完善	2.00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管理是否全覆盖。	2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全过程绩效管理的资金数/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绩效管理覆盖率≤60%不得分。	100%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2	1. 资金管理使用（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的情况； 2. 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 3. 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规	2.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2	1.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流程报请使用； 2. 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3. 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4. 资产是否经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5.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是否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使用情况。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	2.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2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2.00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1	1. 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 2.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 3. 是否按要求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运行活动而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项目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对完成项目运作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2	1. 各项目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 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补助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较健全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执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满分，否则按实际执行情况得分。	有效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按照上级规定控制在岗人员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员成本的控制情况。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①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②80%≤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1/2权重分，③在80%以下不计分。	88.57%	1.0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①制定或具有人事管理制度，计1/2权重分；②相关人事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2权重分。	健全	1.00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员业务能力提升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是否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情况。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纪检监察工作是否有效开展，用以反映纪检监察工作的实施情况。	2	①完成纪检监察工作，未发生重大违纪情况得满分；②发生重大违纪情况计0分。	有效	2.00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组织建设工作是否即时完成，用以衡量组织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2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	2.00
履职	展览典藏	展览场次	≥20场次	2023年全年展览开展场次。	10	完成目标数计10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10分计分。	26场次	10.00
效益	经济效益	全年作品入院数量	≥6幅	2023年全年作品入院数量。	10	完成目标数计10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10分计分。	482件	10.00
	社会效益	公共教育活动场次	≥6场次	2023年全年公共教育活动场次。	10	完成目标数计10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10分计分。	30场	10.00
	生态效益	满意度	≥95%	反映观展人员对展览生态方面的满意度。	10	观展人员满意度达到或超过100%，计10分；在100%以下则按观展人员实际满意度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10分计分。满意度低于60%不得分。	95.34%	1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众满意度	≥95%	反映观展人员对展览的综合满意度。	10	观展人员满意度达到或超过100%，计10分；在100%以下则按观展人员实际满意度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10分计分。满意度低于60%不得分。	95.34%	10.00
合计					100			94.74